

#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 2020 年度第十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1.0916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1.0916	
土地利用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11.0916	0.2284	10.8632	
	(一) 农用地	11.0916	0.2284	10.8632	
	其 中	耕 地			
		其中：基本农田			
		林 地			
		园 地			
		其 他 农 用 地	11.0916	0.2284	10.8632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序号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1	杏坛镇城镇建设用地	080078-H003	0.2284	一类、二类工业用地	
2	杏坛镇城镇建设用地	081078-H003	10.8632	一类、二类工业用地	



##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1.0916	0.2284	10.8632
其中：耕地 (含带K地类)	0	0	0
土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合规划		需调整规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省 级		国 家 级
	市 级		省 级
	县 级	符合	市 级
	乡 级	符合	县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1.0916		11.0916	
该批次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11.0916 公顷（农用地转用 11.0916 公顷），按规定安排使用 2020 年度佛山市年度计划指标（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1.0916 公顷、农转用指标 11.0916 公顷）。			

填表人： 秦彬

###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平均缴费标准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平均费用标准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 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 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 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 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 产能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 四、征收土地方案（汇总）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 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			
		社（村）	杏坛镇聚胜股份合作经济社			
权 属 状 况		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 地	水 田	/	/	/	/
		水浇地	/	/	/	/
		旱 地	/	/	/	/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林 地		/	/		
	园 地		/	/		
	养 殖 水 面		10.8632	150 万元/公顷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	/		
	建 设 用 地		/	/		
未 利 用 地		/	/			
合 计		10.8632	150 万元/公顷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按实际情况补偿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按实际情况补偿		
征地总费用		1629.48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5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
征地前人均耕地		/	征地后人均耕地	/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因本次征收土地已在 2011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征地前期协商工作,故留用地采取实地留用地方式予以安置,本次征收聚胜股份合作经济社 10.8632 公顷土地按 15%比例安排留用地 1.6295 公顷,采取留用地集中安置的形式在佛山市顺德区 2020 年度第二十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中落实。		
备 注				

填表人： 秦彬

#### 四、征收土地方案（一）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 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			
		社（村）	杏坛镇聚胜股份合作经济社			
权 属 状 况		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	地 类		面 积	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	土地补偿费 倍 数	安置补助费 倍 数
	耕 地	水 田	/	/	/	/
		水浇地	/	/	/	/
		旱 地	/	/	/	/
	地 类		面 积	费 用 标 准		
	林 地		/	/		
	园 地		/	/		
	养 殖 水 面		10.8632	150 万元/公顷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	/		
	建 设 用 地		/	/		
	未 利 用 地		/	/		
合 计		10.8632	150 万元/公顷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按实际情况补偿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按实际情况补偿		
征地总费用		1629.48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5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
征地前人均耕地		/	征地后人均耕地	/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p>因本次征收土地已在 2011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征地前期协商工作,故留用地采取实地留用地方式予以安置,本次征收聚胜股份合作经济社 10.8632 公顷土地按 15%比例安排留用地 1.6295 公顷,采取留用地集中安置的形式在佛山市顺德区 2020 年度第二十五批次城镇建设用地上落实。</p>		
备 注				

填表人： 秦彬